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已完成，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成员

非独立董事：余养朝先生、钱韬先生、冯占先生、江剑锋先生、夏伟伟先生、樊利平先生。

独立董事：张英明先生（会计专业人士）、刘芝玉先生、杨焱女士。

上述人士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特此公告。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9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简历

1、**余养朝**：男，出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宿迁华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宿迁华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养朝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阮秀莲系夫妻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钱韬**：男，出生于 1986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钱韬先生于 2013 年 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钱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冯占**：男，出生于 1985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农艺师。冯占先生于 2013 年 5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冯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江剑锋**：男，出生于 1965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江剑锋先生曾任广东盈峰普惠互联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剑锋先生

于 2021 年 6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江剑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夏伟伟**：男，出生于 1982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夏伟伟先生于 2017 年 5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采购管理部副总监。

夏伟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樊利平**：男，出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樊利平先生曾任江苏兴中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江苏长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经理，江苏众天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部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西藏爱达汇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苏毅达汇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江阴毅达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等。

樊利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简历

1、**张英明**：男，出生于 1964 年，民盟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维维食品饲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师范大学商学院教授。张英明先生长期从事财务管理教学与研究，出版多部学

术著作，并曾荣获徐州市人民政府颁发的“师德先进个人”、江苏师范大学颁发的“教学优秀奖”等多项嘉奖。

张英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刘芝玉**：男，出生于 1976 年，中共党员，三级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江苏苏哲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刘芝玉先生具有丰富的法律实务经验，曾荣获宿迁市律师协会颁发的“优秀律师”等多项嘉奖。

刘芝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杨焱**：女，出生于 1970 年，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杨焱女士为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上海市领军人才，现任国家食用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加工分部主任，上海市农业科学院食用菌所加工技术与发酵工程研究室主任。兼任中国菌物学会桑黄产业分会秘书长、中国食用菌协会药用真菌委员会委员、中国农学会食用菌分会理事、上海食品学会理事、上海女科学家协会理事。先后主持国家科技支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国家和省市级 20 多项课题的研究。

杨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